

一人有限公司注册注册资金要求

产品名称	一人有限公司注册注册资金要求
公司名称	合鑫易（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大客户服务部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蓝堡国际中心1座1111室
联系电话	13260440006

产品详情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又称一人公司、独资公司、独股有限公司，是指由一个股东(自然人或者法人)持有公司全部出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作为独立法人，其对外责任取决于公司财产的数额，但注册资本仍应作为交易相对人的低担保，特别是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容易出现资金短缺或资金混乱，为了保护公司债权人的利益，规定公司注册资本的低限额是十分必要的。

一人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要求：

- 1、一人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低限额为10万元，注册资本必须一次性到位。
- 2、二人及以上有限公司低注册资本3万元人民币，批注册资本可先按20%缴纳，其余可在2年内缴纳。其中，投资公司可在5年内到位。
- 3、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低限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发起人有2人以上200人以下，其中半数以上的发起人在中国有住所。

2014年3月1日起实施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度，股东认缴的出资总额或者发起人认缴的股本总额(即公司注册资本)应当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公司股东(发起人)应当独立约定其认缴的出资额、出资方式 and 出资期限，并载入公司章程。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以其认缴的出资额对公司承担责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以其认缴的股份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应当通过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告股东认缴的出资额或者发起人认缴的股份、出资方式、出资期限和缴纳情况。公司股东(发起人)对出资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放宽注册资本登记条件。除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关于特定行业注册资本低限额的决定外，取消有限责任公司低注册资本3万元、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低注册资本10万元、股份有限公司低注册资本500万元的限制。公司设立时，不再限制全体股东(发起人)的初始出资比例，不再限制全体股东(发起人)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不再规定股东(发起人)足额出资的期限。公司实收资本不再属于工商登记事项。公司登记时，不需要提交验资报告。

但是，您仔细想一下真的用很少的注册资金去注册公司的话，会有很多弊端，例如，客户考察你的公司实力标准，您的注册资本也就相当于你的实力，也是一种保障，所以注册的时候要参考同行的注册资本去做，保持在所在行业应该有的水平是很有必要的!

现行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决定明确规定实行注册资本实缴登记制的银行业金融机构、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保险公司、保险代理机构和保险经纪人、直销企业、对外劳务合作企业、融资性担保公司、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劳务派遣企业、典当行、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小额贷款公司实行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问题，另行研究决定。在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决定未修改前，暂按现行规定执行。